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659.2—2022

世界各国和地区及其行政区划名称代码 第2部分：行政区划代码

Codes for the representation of names of countries and their subdivisions—
Part 2: Country subdivision code

(ISO 3166-2:2020, MOD)

2022-12-30 发布

2023-07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目 次

前言	I
引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行政区划名称列表中包含的原则	4
4.1 列表的目的	4
4.2 来源	4
4.3 一一对应	4
4.4 行政区划类别	4
4.5 行政区划类别间关系	5
4.6 语种、罗马化、字符集	5
4.7 特别规定：交替名称	5
5 行政区划的代码分配原则	5
5.1 代码信息	5
5.2 与国家代码系统和国际代码系统的关系	5
5.3 行政区划代码结构	6
6 行政区划列表信息	6
7 维护	6
7.1 维护机构(ISO 3166/MA)	6
7.2 数据库格式标准——修订模式	7
7.3 行政区划名称的修改	7
7.4 行政区划代码的变更	7
7.5 行政区划代码的保留	7
7.6 使用建议	7
8 行政区划名称和代码列表	8
附录 A (资料性) 行政区划名称和代码的参考资源	207
附录 B (资料性) 国家和地区代码中采用 ISO 639 标准的 2 字母和 3 字母语种代码	209
参考文献	214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是 GB/T 2659《世界各国和地区及其行政区划名称代码》的第2部分，GB/T 2659 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国家和地区代码；
- 第2部分：行政区划代码。

本文件修改采用 ISO 3166-2:2020《世界各国和地区及其行政区划名称代码 第2部分：行政区划代码》。

本文件与 ISO 3166-2:2020 相比，进行了如下结构调整：

——将 ISO 3166-2:2020 按数据库格式呈现的行政区划名称代码信息列入本文件，即增加第8章“行政区划名称及代码列表”（数据更新截至2020年年底）。

本文件与 ISO 3166-2:2020 相比，主要技术差异如下：

——将第6章“列表组成”修改为“行政区划列表信息”，内容按 ISO 3166-2:2013 的4.4修改。

本文件做了下列编辑性改动：

——第3章中增加了关于术语和定义编号说明的注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全国信息与文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 4）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、民政部地名研究所、参考消息报社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曾建勋、刘春燕、赵琪、李学军。